

最新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 红星照耀中国读后感(汇总8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一

《红星照耀中国》是一本记录红军的书。是一位美国人写的。我虽然对外国人有些偏见，但对于这本书的作者是心怀敬佩的。

《红星照耀中国》是美国著名作者埃德加斯诺的不朽名著，一部文笔优美，记事性强、报道性强的作品。作者斯诺真实的记录了自1936年6月至10月，在我国西北革命根据地（以延安为中心的陕甘宁边区）进得实地采访的所见所闻。

作者斯诺向全世界真实的报道了中国和中国工农，红军以及许多红军领袖、红军将领的真实情况。

一个外国人，在一个混乱的国家，深入西境，不远万里来采访中国革命者，这一点是我值得敬佩的。

我觉得他可以去采访采访蒋介石。让他谈谈对毛主席的看法，形象。这样可以让我们更加的了解，认识毛主席。全书精致的刻画了红军领袖的形象，细致的描写红军领袖的故事。读完这本书我体会到了红军与国民党的斗争多么不容易。同时还要打小鬼子。可谓“腹背受敌”啊。这本书写的是红军与国民党的斗争，对我们以后学历史有一些帮助。

人民起义，自有其理。中华大地，千年之余。尔等倭寇，速速退去！

吾，自豪为之炎黄孙，来世还做华夏儿！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二

《红星照耀中国》是一部血的历史图册，它可以让我们知道，中共及其军队所经受的苦难、牺牲。我们今天的幸福来自昨天中共党人的每一次浴血奋战，多少人的鲜血铸就了我们的今天，可想而知今天的幸福是用鲜血凝结而成的。《红星照耀中国》的另一魅力，在于描绘了中国共产党人和红军战士坚韧不拔、英勇卓绝的无产阶级革命精神，以及他们的领袖人物的伟大而平凡的精神风貌。

这不得不使笔者想到《青春之歌》中的主人公林道静毅然离家出走，投身“地下革命”事业，为革命付出自己的青春和热情；《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的主人公保尔，为党的革命事业倾尽一生心血，鞠躬尽瘁。

在为党的事业而奋斗的路程上，面对重重挫折打击，不管是林道静还是保尔，他们都不曾放弃，尽管前行的路充满坎坷，尽管他们知道这条路艰辛异常，可他们只当这些打击、坎坷是丰富人生的元素来对待，从没有放弃自己的命运，这种不服输的、大无畏的精神，在现在当是一笔无价的财富了。

以上的种种，不得不使笔者在深有感触与热血激情的情况下，去阐发感慨：这是怎么样的党，多么伟大的党！纵有千万文字的追捧也捧不“红”这样的党，文字是多么苍白无力，但有林道静、保尔以及本书的作者埃德加·斯诺这样血淋淋的人物存在，他们愿意为党的胜利倾注一切，就连出身在美国在生活背景、语言、习俗各方面有差异的埃德加·斯诺都从中国革命和它的领导人身上，感染了火一样的热情，在艰苦斗争时用自己的笔进行战斗，只为了他开始“信仰”的一

切——党。

笔者阅读红色书刊并不甚多，但仅凭以上几个鲜活的人物以及《红星照耀中国》中所述的党在领导中国革命走向胜利时的艰辛与牺牲。

我们就可以体会党在困难时期的艰苦卓绝；体会党在斗争中的峥嵘岁月；体会党在领导人民走向胜利时的无限伟大！心系这样的党，我们应该感到荣幸与自豪。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三

假期在西安参观华清池时，本是奔着《长恨歌》的凄美故事，却被参观了“西安事变”的旧址。这可说是改变了中国历史的事变，竟就在一片郁郁葱葱中，幽静的蔽所发生了。

屋舍间一排排的玻璃窗上，残留的弹孔痕迹令人心惊肉跳，破碎的玻璃，裂痕狰狞的向外扩散着填满了玻璃窗。前方的山，当年的蒋介石便是惊慌的在险峻山路上一路逃遁，却终遭囚禁在此。

《红星照耀中国》的开头与结尾便均有提及，这消息着实令作者惊鄂，他在苏区与红军们共同生活，观察记录，与他们相伴。在那段岁月里，他遇到许多被他戏称为“拥有天价人头”的红军将领们。他们毫不在意的行走街市，与农民们友好相处。那份真挚与朴实，也感动着埃德加·斯诺的心。

不难看出，作者的态度也在无形间变化着。刚到此地时，不甚明了的他心中好奇且怀疑，那份疑惑在谈话中不断加深着。他时常询问将士们的生平，却越发困惑，这群狂热的革命者们为何将革命视若珍宝，与一切其他都重要百倍，那献身般的追求使他不解，直至前线，与那出身入死，在前线奋战之人深切交流，才终是得了些思绪。

斯诺是绝对的中立者，他不时与民众们争讨他们对共产党的看法，他听见一致的回答，“还是共产党好啊！”一路上，共产党所到之处，兴建工厂，兴办学校，农民们安定的过着他们的日子，士兵们日复一日刻苦的锻炼。

而国民党所过，却尸横遍野，浓烟滚滚是烧毁的房屋。土地、牲畜被夺走，沉重的负税令农民们不堪重压，无论干何事，总有道税压在心头，令人胆寒。

斯诺思索着，他总是认为共产党也总该干过抢夺压榨似的事儿，但那开始时的讥讽却是烟消云散。虽不能断言他的心已归属于红军，但最终离去时，那句“谁真的害怕人民，谁信任人民？”却不难看出此时的他，心中孰轻孰重。

我尤对书中那群少先队员们颇有好感，与我们一般大的年纪，却在为他们心中的革命事业一丝不苟的尽一份力量，那勇敢与自尊令人钦佩。他们对自己的工作总抱着一股执着的劲儿，不论是热血或是对革命的追崇，这群孩子们的心中，革命早是攀上高位的，他们也无一不对此坚信不疑。

红军战士们普遍年轻，他们参加进长征时，多是十几岁的少年，他们充满了活力，往往提及长征，总与艰难、困苦挂勾，但当斯诺问及此时，却总听见他们爽朗的回答，“不累！”

在这里，每位将领，每位战士，每个农民，都在尽他们所能向斯诺——这位来到苏区的“外人”展现着他们的魅力，毫无保留的诏示。

如今，红星照耀的中国，为其抛洒热血的革命先烈们，你们看见了吗？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四

《红星照耀中国》当时因为便于在“白色中国”发行才译成西行漫记的，坦率地讲，我更喜欢红星照耀中国这个名字，觉得更有中国革命的特色，更有力度，更有影响力和冲击力。

今年有幸去延安等西北地区参观学习，所以对书中提到的很多景物都有直观印象，那是一个什么地方呢，时过七十年了，依然属于欠发达的地区，同事们去一趟“面子上”都有反应，依然是一地干渴的黄土和太阳能晒开石头的缺水区。

翻开书本，心就平静下来了，作者平铺直叙、娓娓道来他的西部之行，而一个个鲜活人物跃然纸上，一幅红色苏区斗争图浮此刻眼前。作者运用欧美作家善用的描述的手法，以平视的角度，朴实的笔触给我们讲述着那段历史。朴实的语句却将东西方文学的区别体现的淋漓尽致，当时这样的文章就应算作新闻或通讯了，而在这天就是一部传记了。

朴实的语句却感觉别样而新鲜，外国人看中国的革命对每个读者和关心中国的人来说都具有很大的吸引力，我们还是看看作者是如何描述别样情景和人物的吧。

“他确乎有一种吸引力，似乎是羞怯、个人的魅力和领袖的自信的奇怪混合的产物”。这是对周恩来同志的描述。

“我开始有一点点懂得中国共产党人为什么这样长期地、这样毫不妥协地、这样不象中国人地进行战斗。”这是作者对中国革命的初步认识和认同(当然象中国人地战斗我们不明白是一个怎样的战斗)。

“在我看来，毛泽东是一个令人极感兴趣而复杂的人。他有着中国农民的质朴纯真的性格，颇有幽默感，喜欢憨笑”。这是对伟人毛泽东的描述——是一个喜欢憨笑的人。

从他的记叙中也让我们看到了极为难得看到的、很有点神秘色彩却极为悲壮的西路军的有关资料。西路军的很多故事、当然也包括很多女红军战士惨烈经过至今仍在民间流传，在中国革命史上可能是绝无仅有的，当年的残酷是我们现代人无法想象，而那种信念、意志也令我们不能望其项背的。如果你感受过西北的风沙，有幸、有缘你可能在宁夏、青海依然能听到当地百姓将一种树叫“红军杨”，折断树枝略呈红色的液体慢慢地渗出来，百姓们说那是当年红军的鲜血，每一节树枝中间有一个十分规则的、鲜红的五角星，百姓们说那是红军当年头上的红五星。这个故事是我听来的，我们无须去分辩真假，而那段悲壮、惨烈的历史却是真实的，至今放在档案里、在百姓中间口口相传，而经济仍欠发达或者说贫困的当地百姓对红军的那份感情言语间听来让你落泪，你是男人也会的。

让我们铭记那段历史吧，珍惜这天所拥有的，跟一位美国人——斯诺一样深爱这片红色土地或者说更爱这片土地，因为我们是中国人。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五

我们从来不是生在一个和平的时代，我们只是生在一个和平的国家，如今山河虽已无恙，但读到二万五千里长征，内心震动。

地势险峻。

“峡谷中岩壁屹立、河道狭窄、水深流急。”

“有时要爬几千英尺高，有时又要下到涨水的河面。”

红军赤着脚在峡谷、泥泞中蹒跚而行，他们不是神是人，却承受着如此恶劣的环境，那是怎样一股信念去支撑着他们？长征难，难于上青天啊！

再看敌人的围追堵截：

“敌军也用机枪进行还击。”

“铁索上原先铺着厚厚的木板被拆掉了。”

为了革命的胜利，熊熊烈火在所不辞，这就是红军精神。敌人的穷凶极恶，改变不了赤胆忠心；死亡可以摧毁肉体，但信念永世长存。

最后，来看精神上的压力：

“他们不能放慢脚步，不能三心二意，不能放松懈怠。”

“胜利就是生命，失败必然死亡。”

怀揣着全国人民的希望，国家复兴的志向。不想输也不能输！正是这一股力量带领他们甚至全中国走向前端。

长征路漫漫，有风有雨是常态，风雨无阻是心态，风雨兼程是状态！（李佳阳）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六

《红星照耀中国》是一部血的历史图册，它可以让我们知道，中共及其军队所经受的苦难、牺牲。我们今天的幸福来自昨天中共党人的每一次浴血奋战，多少人的鲜血铸就了我们的今天，可想而知今天的幸福是用鲜血凝结而成的。《红星照耀中国》的另一魅力，在于描绘了中国共产党人和红军战士坚韧不拔、英勇卓绝的无产阶级革命精神，以及他们的领袖人物的伟大而平凡的精神风貌。

这不得不使笔者想到《青春之歌》中的主人公林道静毅然离家出走，投身“地下革命”事业，为革命付出自己的青春和

热情；《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的主人公保尔，为党的革命事业倾尽一生心血，鞠躬尽瘁。在为党的事业而奋斗的路程上，面对重重挫折打击，不管是林道静还是保尔，他们都不曾放弃，尽管前行的路充满坎坷，尽管他们知道这条路艰辛异常，可他们只当这些打击、坎坷是丰富人生的元素来对待，从没有放弃自己的命运，这种不服输的、大无畏的精神，在现在当是一笔无价的财富了。这本书可以说是当今最客观，最真实的一本书。作为访华记者，埃德加斯诺即没有国民党对共产党的那种憎恶与恶毒，也没有对共产党的盲目崇拜，他写这本书是没有带着任何的个人感情与个人偏见，所以，他的看法可能是最真实的。

进入根据地后，他才认识到自己简直是大错特错：共产党是一支为百姓服务，为解放奴役中的中国而奋斗的英雄军队。毛泽东是一个博览群书、知识渊博的学者，更是一个令敌人闻风丧胆的政治家和军事家，他对工作一丝不苟，对生活充满激情。除此之外，还有头脑冷静不屈不挠的周恩来，百战百胜的林彪，令地主乡绅闻之色变的贺龙。更有一大批为了革命可以抛头颅撒热血的英雄好汉。他们用火一般的热情、钢铁一般的意志，斩去了旧中国的毒瘤，建立起了一个崭新的新中国。

相反，国民党反而更像是一群土匪，他们对日本侵略者做出不抵抗政策，却对同是中国人的共产党赶尽杀绝，欺压百姓，搜刮民脂，把中国社会搞得乌烟瘴气，却派人把自己美化成“抗日英雄”，而土匪般的过去，才是他们真正的历史。

作者用朴实的语言，把这段真正的历史，把这波澜壮阔激情燃烧的岁月呈现在这本书上，让我们认识到这一群有气魄有风度有力量有抱负的领导者，让我们认识到了这真正的历史。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七

他们生在受压迫，受奴役的战争年代。

这些红小鬼，大多数是从人口过多，不能养活自己的人家逃出来的流浪儿，有些曾做过奴隶，有些是逃亡的学徒。在许多国家，这个年龄的孩子，还在和平的年代，过着平静的生活。而他们需要为了活命，被奴役，被压迫。他们自愿加入红军。有许多人参加过实际的战争，甚至是用刺刀的肉搏战。他们翻越雪山，穿过草地，在各种艰难困苦中抗争。而他们的年龄只有十几岁。

加入红军成为他们不幸命运中的幸运。

斯诺笔下，帽子下的小号兵，玫瑰色的脸庞，明亮闪光的眼睛，看似一个需要温情和朋友的流浪儿，想念妈妈的孩子，却是十一岁参加红军，走过长征，当了四年红军的“老练红军”。喜欢红军的理由是：“红军给他们田地，赶走地主，收税官，放债人”“红军用自己的手替他们做鞋，缝军衣，侦察敌军。每个人家都送子弟入红军。”

红军里有无数像他一样的少年，他们在红军里当传令兵，伙夫，号兵，侦探，无线电收发员，挑水夫，宣传员，演员，马夫，看护，书记，甚至是教员！他们大多数所穿军服太大，袖子垂到膝头，上衣几乎拖到地面。一天洗三次脸，但老是肮脏不堪，他们常用衣服来揩抹，显出一副怪相。但世界依旧是他们的。

少年先锋队员，之所以喜欢红军，大概因为他们在红军里，生平第一次受到人的待遇。他们的食住像人的食住，他们认为跟自己跟任何人都平等，他们有自己的活动的自由，有保护他们自己的组织。他们练习竞技和游戏，受着初步教育，他们获得一种简单的马克思主义的信仰——这口号的意义不过是帮助别人打地主和学徒的主人。这些比在主人的工作台，一天十四小时的工作，侍奉主人要好。

在这个不幸的年代，艰苦恶劣的环境里，他们没有抱怨，却以乐观，坚忍的心态，接受了一切。还想方设法的去寻找和

创造着改变命运的.行动。在红军里，他们的精神是快乐的，自由的。他们的愉快和乐观，感染着大人们，为了他们的未来战斗。这些英勇的少年，是在不幸年代里找到幸福和快乐的幸运的红小鬼。

红星照耀中国第三章读后感篇八

当我第一次见到《红星照耀中国》这本书时，就表现出了对这种有政治偏向的书的厌恶，而当我打开它时，我终于明白了《红星照耀中国》这本书的意义。

《红星照耀中国》讲述了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在红色中国对中共各级领导人及农民、工人等民众的采访与观察，以及对红色中国的评价。

在本书中，我最敬佩的人就是红军中的“红小鬼”。在红军队伍中，他们是一个特殊的群体，尽管都还是些娃娃，却跟随部队经历风雨，在跋涉中渐渐成长，在战火中走向成熟，用不寻常的童年谱写出一曲曲生命的壮歌。斯诺遇见的第一个红小鬼是一个号手，只有十五岁，穿着网球鞋，灰色短裤，带着一顶褪色了的灰色帽子，上面有一颗模模糊糊的红星。但是帽子下的号手可是一点也不“褪色”的：红彤彤的脸，闪闪发光的明亮眼睛，看起来精神极了。这样一位“红小鬼”却是已经当了四年红军的“老红军”了。这个孩子说他小时候被红军帮助过，那时他就发誓要参加红军。十一岁，他参加了红军，虽说只是吹号，但他作为一名军人，是要有多么坚强的意志与精神啊！他的年龄与我不相上下，但是他做的事却是许多同龄人都做不到的，他们中的某些人还上前线打仗，冒着生命危险，他们也勇往直前。这样的“红小鬼”，确实是令人敬佩的。

我最敬佩的历史事件就是红军的长征。红军的长征是迫不得已的，红军为了避免国民党的第五次围剿，不得不向西北长征，分成了西、南两个纵队，在出其不意的情况下出发了。

红军在努力下终于撤出了江西（主力部队），余下的部队则留在江西继续抗争国民党。红军成功地突破了第一道碉堡线之后，就开始走向它历时一年的划时代的征途，首先向西，然后向北，这是一次丰富多彩，可歌可泣的远征。本次长征共有两万五千里长，在这途中，有无数的困难和挫折，牺牲了无数的红军战士们，然而红军一直在往前，从未后退。这也是红军的长征是军事伟大的业绩之一的原因。“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此乃红军气概。恰如斯，他们才走完，六千英里遥遥长征路，虽坎坷崎岖，但他们终望见了“长城内外，惟余莽莽；大河上下，顿失滔滔。”那“正西风落下长安，飞鸣镝。”的战争年代，他们知道“多少事，从来急，天地转，光阴迫。”但是“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要扫除一切害人虫，全无敌”这是毛主席的誓言，亦是红军战士的誓言。

红星永远照耀中国！